**2021年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主管部门：古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北平镇人民政府**

**委托单位：古县财政局**

**评价机构：山西恒略绩效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目 录**

**[报告摘要 1](#_Toc13534)**

**[一、项目基本情况 9](#_Toc2935)**

[（一）项目概况 9](#_Toc30097)

[（二）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3](#_Toc22660)

[（三）项目绩效目标 15](#_Toc28123)

[（四）项目实施情况 16](#_Toc19828)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_Toc319)**

[（一）绩效评价的目的、对象和范围 20](#_Toc6601)

[（二）绩效评价的依据 21](#_Toc29018)

[（三）绩效评价基准日 22](#_Toc4166)

[（四）绩效评价的原则和方法 22](#_Toc6807)

[（五）评价指标体系 23](#_Toc8243)

[（六）绩效评价工作组织 24](#_Toc5944)

[（七）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25](#_Toc8712)

[（八）评价等级 26](#_Toc23470)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26](#_Toc25454)**

[（一）总体评分结果及评价结论 26](#_Toc9538)

[（二）各分项评分结果 26](#_Toc12028)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27](#_Toc21729)**

[（一）项目决策情况 27](#_Toc18409)

[（二）项目过程情况 30](#_Toc30426)

[（三）项目产出情况 32](#_Toc28509)

[（四）项目效益情况 34](#_Toc23938)

**[五、项目主要绩效及经验做法 36](#_Toc5369)**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37](#_Toc3596)**

**[七、下一步改进意见及政策建议 37](#_Toc5335)**

**[八、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38](#_Toc31003)**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38](#_Toc13908)**

**[十、报告附件 39](#_Toc1229)**

**[附件1：评价指标体系 40](#_Toc31328)**

**[附件2：问卷调查报告 47](#_Toc23646)**

**[附件3：合规性检查 51](#_Toc32047)**

**[附件4：访谈报告 54](#_Toc22925)**

**报告摘要**

一、项目概况

**（一）立项背景**

生活污水处理工程是一项重民生、顺民意的基础工程，是努力优化农民生活方式、提升农民生活质量、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德政工程。我国从上个世纪80年代开始开展生活污水分散处理技术的开发和研制工作，许多形式各异的无动力或微动力的低能耗型一体化污水处理装置得到应用。鉴于农村生活污水的问题日益严重，迫切需要采取积极的措施。近年来，随着地方经济实力的增强，尤其是发达地区在经济发展到一定阶段以后，逐步认识到农村生活污水处理问题的重要性，并开始采用一些实用、合理、低能耗和低运行费用的技术来处理污水；一些人口密集的欠发达地区也认识到，如果不对农村生活污水采取有效处理，污水直接排入汾河，造成水污染，影响汾河周边地区农业灌溉及用水，严重会触发农村医疗和经济建设等一系列问题。

近年来，各地各有关部门认真贯彻落实中央部署要求，积极推动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取得了一定成效，对改善农村生态环境、提升农民生活品质、促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发挥了重要作用。但也要看到，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仍然是农村人居环境最突出的短板，面临着思想认识和资金投入不到位、工作进展不平衡、管护机制不健全等问题。

国务院于2015年4月2日印发的《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国发〔2015〕17号，又称“水十条”）提出，现有城镇污水处理设施，要因地制宜进行改造，2020年底前达到相应排放标准或再生利用要求，全国所有县城和重点镇具备污水收集处理能力，县城、城市污水处理率分别达到85%、95%左右。

2016年12月，国务院印发《“十三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指出“加快完善城镇污水处理系统。全面加强城镇污水处理及配套管网建设，加大雨污分流、清污混流污水管网改造，优先推进城中村、老旧城区和城乡结合部污水截流、收集、纳管，消除河水倒灌、地下水渗入等现象。到2020年，全国所有县城和重点镇具备污水收集处理能力，城市和县城污水处理率分别达到95%和85%左右，地级及以上城市建成区基本实现污水全收集、全处理。”

2017年8月，国务院正式批复《重点流域水污染防治规划（2016-2020年）》（以下简称《规划》）。《规划》明确流域分区、分级、分类管理的差异化要求，整体优化部署流域环境综合治理，为各地水污染防治工作提供了指南，对于促进《水十条》实施，把水污染防治融入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作大局，改善环境质量、确保环境安全、促进转型发展，夯实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水环境基础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2018年10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保持基础设施领域补短板力度的指导意见》，指出：促进农村生活垃圾和污水处理设施建设；支持城镇生活污水、生活垃圾、危险废物处理设施建设，加快黑臭水体治理；支持重点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

2019年，中央农办、农业农村部、生态环境部、住房城乡建设部、水利部、科技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银保监会等九部门联合印发了《关于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的指导意见》（中农发〔2019〕14号）。《意见》提出，到2020年东部地区、中西部城市近郊区等有基础、有条件的地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明显提高，村庄内污水横流、乱排乱放情况基本消除，运维管护机制基本建立；中西部有较好基础、基本具备条件的地区，农村生活污水乱排乱放得到有效管控，治理初见成效；地处偏远、经济欠发达等地区，农村生活污水乱排乱放现象明显减少。

《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山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城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补短板强弱项工作方案》（晋发改资环发〔2020〕425号）提出：加快补齐我省城镇生活污水处理短板弱项，推进我省新型城镇化建设。

为规范和加强全省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运行管理，提高运行效率和管理水平，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和生态环境，2020年10月24日，山西省生态环境厅、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农业农村厅联合发布《关于印发<山西省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运行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晋环土壤〔2020〕65号）。

《临汾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临汾市2020年重点河流水污染治理攻坚方案的通知》（临政办发〔2020〕8号）明确提出：进一步提升城镇生活污水收集能力、进一步提升城镇生活污水处理能力。

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和人类活动的影响，古县水资源利用量不断增大，污废水排放量也与日俱增，水资源的不足和水污染的加重，已成为制约古县经济社会持续发展的重要因素。

北平镇污水处理站建于2009年，位于镇区西南，距离北平镇政府约1km，占地面积约650㎡，处理规模约100m3/d。采用地埋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一体化设备经十年运行，设备腐蚀严重，出现严重的渗漏现象，其配套水泵老旧损坏等均无法运行。目前污水处理站处于废弃状态。

古县北平镇镇区所在地北平村目前无专门独立的生活污水排水系统，采用雨污合流制。雨水、生活污水主要通过主干道两侧的暗渠、管道收集，排放至镇区南侧大南坪河内。

本次绩效评价项目为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

**（二）预算资金内容**

根据古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关于古县建制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一期建设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古审管审发〔2021〕50号）文件批复项目初步设计：①建设规模及主要内容：古县北平镇、古阳镇、旧县镇三个建制镇生活污水排水管网11.70km，检查井285座，跌水井3座，截流井13座，沉泥井19座，闸门13套和吸污车5辆等；②项目建设工期：2021年7月-2021年12月；③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概算总投资2498.19万元。其中：建筑工程费1951.52万元，设备购置费135.48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269.79万元，基本预备费141.41万元，项目所需资金除申请上级资金外，其余部分由当地配套。

古县建制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一期建设工程概算情况见下表1-1。

**表1-1 古县建制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一期建设工程概算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费用名称** | **建筑工程** | **设备** | **其他费用** | **合计** |
| 一 | 工程费用 | 1951.52 | 135.48 | 269.79 | 2356.79 |
| 1 | 北平镇 | 499.94 | 27.16 |  | 527.10 |
| 2 | 古县镇 | 506.09 | 54.08 |  | 560.17 |
| 3 | 旧县镇 | 945.50 | 54.24 |  | 999.74 |
| 二 | 建设工程其他费用 |  |  | 269.79 | 269.79 |
| 三 | 基本预备费 |  |  | 141.41 | 141.41 |
| 四 | 建设投资 | 1951.52 | 135.48 | 411.19 | 2498.19 |

本次评价的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中标金额380.70万元（3807000.00元）。

**（三）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总体目标：**

开展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有效解决古阳镇区域内生活污水直排河道的问题，改善片区环境，推动流域水生态保护、加强流域水环境管控。

**2、项目阶段性目标：**

产出目标：

项目实施内容完成：建设内容完成率100%；北平镇新增生活污水排水管网主干管，与原有排水管网连接，至新建预处理调节池。主干管DN400混凝土包封HDPE双壁波纹管1382m，主干管DN300HDPE双壁波纹管309m，用户接入管DN200HDPE双壁波纹管350m.300m钢筋混凝土预处理调节池3座，检查井50座，截流井2座，沉泥井4座，提篮式格栅1套和闸门2套；

项目质量达标：按照《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和工程质量要求进行验收，对项目各个分项目进行验收，并达到验收标准；

成本节约率：≥0.00%，项目涉及的所有子项目建安工程费用及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均进行有效控制，项目建安工程费用及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合同价均小于等于经批复的概算金额，项目建安工程费用及工程建设其他费用结算审核金额均小于等于合同价；

项目完成及时性：项目涉及的实施内容按照合同约定的计划工期及时完成；

项目验收及时性：项目完工后一个月内及时组织验收；

效益目标：

补齐污水处理设施短板:：该项目实施后，将有效解决镇区生活污水直排问题，提高污水收集率，减少对河道及周边环境的污染，杜绝区段内水体的污染，有效改善片区环境，项目的实施对当地人民群众生活环境质量提升具有重要意义。

提高污水收集处理能力：建制镇污水排污口污水经处理后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三项主要污染物指标达地表水V类标准，其他污染物指标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

项目建设后续资金保障：项目建设后续资金有保障；

项目运行后续体制机制：项目后续运行管理体制机制健全，项目后续管理责任落实，持续提高区域污水处理效能；

服务对象满意度：≥90%。

二、评价结论及主要绩效情况

依据项目基础信息统计，结合现场核查结果，按照评价小组制定并经专家组论证的评价指标体系，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综合得分73.00分，评价等级为“中”。

本次评价涉及四项一级指标得分情况如下：

| **一级指标** | **权重** | **得分** | **得分率** |
| --- | --- | --- | --- |
| A决策 | 20.00 | 20.00 | 100.00% |
| B过程 | 20.00 | 17.00 | 85.00% |
| C产出 | 30.00 | 12.00 | 40.00% |
| D效益 | 30.00 | 24.00 | 80.00% |
| 合计 | 100.00 | 73.00 | 73.00% |

项目决策方面，项目立项符合国家、省、市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补短板强弱项工作相关政策，项目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绩效目标合理，绩效指标明确，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

项目过程方面，项目年度预算资金到位率100.00%，预算执行率100.00%，资金使用合规，项目管理制度完善。但与此同时，也存在项目协议签订不规范、项目补充协议、开工报告等关键资料缺失的问题。

项目产出方面，本次评价的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按计划完工，完成建设内容为：北平镇新增生活污水排水管网主干管，与原有排水管网连接，至新建预处理调节池。主干管DN400混凝土包封HDPE双壁波纹管1382m，主干管DN300HDPE双壁波纹管309m，用户接入管DN200HDPE双壁波纹管350m.300m钢筋混凝土预处理调节池3座，检查井50座，截流井2座，沉泥井4座，提篮式格栅1套和闸门2套。但项目完成不及时、项目尚未验收，未出具《竣工验收报告》。

项目效益方面，项目建成并投入使用后，能够补齐污水处理设施短板、提高污水收集处理能力、排放污染减少、相关河段水质环境改善，项目建设后续资金保障到位、项目运行后续体制机制完善、服务对象满意度高，但部分项目未完工影响项目整体效益发挥。

三、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1、项目延期未明确备案情况、项目关键性资料缺失。**

①项目延期是否向古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备案未明确；②项目资料缺失：项目补充协议、开工报告等关键资料缺失。

**2、项目完工后尚未验收、结算审核，影响项目整体进度。**

截止2022年8月15日，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尚未验收，未出具《竣工验收报告》。

四、下一步改进意见及政策建议

**1、建议北平镇人民政府加强项目实施管理，对于项目实施各项资料严格审核，对于项目延期情况及时向古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备案；建议北平镇人民政府在项目实施完成后加强项目档案管理，将项目实施全过程资料统一装订、保存，以便查阅。**

**2、建议北平镇人民政府在项目实施完成后，及时协调开展验收工作，与古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充分沟通，加快项目验收，确保项目质量达标，项目验收后及时申请结算审核，尽快全面完成项目工作。同时，对于施工方延期完工情况，按照延期完工时间与延期扣减费用相关约定，扣减施工方费用**。

六、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既是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的基本前提，亦是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增强资金绩效理念、合理配置公共资源、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强化资金管理水平、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的重要手段。为使绩效评价结果得到合理应用，特提出以下三点建议。

**（一）建议北平镇人民政府制定相关惩戒措施，对施工方严重延期情况进行惩戒；同时，在项目完工后，及时履约，支付施工方工程进度款。**

**（二）适时公开评价结果。依据《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相关规定，建议将绩效评价情况在一定范围内公开，形成社会监督机制，督促资金使用单位强化责任意识，增强绩效理念，提高项目资金使用效率。**

**（三）及时反馈评价结果。财政部门要将绩效评价情况包括项目绩效分值、等级，存在的问题及建议反馈给项目实施单位，使其了解绩效评价结果，针对性地结合绩效评价情况，巩固成果，整改问题，弥补不足。**

**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受古县财政局委托，山西恒略绩效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承担对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山西省委 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晋发〔2018〕39号）、临汾市财政局《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试行）》（临财绩〔2021〕6号）、《古县财政局关于印发<2022年度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实施方案>的通知》（古财字〔2022〕27号）等文件的要求，我们按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的评价标准、评价方法和依据本项目特点制定的评价指标，对评价对象的绩效情况进行全面的分析和综合评价，形成了本报告。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反映了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在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四个方面的情况，并对项目实施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建议，以期在今后的工作中进一步完善工作流程，提高资金绩效水平。现将绩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果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政策背景**

生活污水处理工程是一项重民生、顺民意的基础工程，是努力优化农民生活方式、提升农民生活质量、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德政工程。我国从上个世纪80年代开始开展生活污水分散处理技术的开发和研制工作，许多形式各异的无动力或微动力的低能耗型一体化污水处理装置得到应用。鉴于农村生活污水的问题日益严重，迫切需要采取积极的措施。近年来，随着地方经济实力的增强，尤其是发达地区在经济发展到一定阶段以后，逐步认识到农村生活污水处理问题的重要性，并开始采用一些实用、合理、低能耗和低运行费用的技术来处理污水；一些人口密集的欠发达地区也认识到，如果不对农村生活污水采取有效处理，污水直接排入汾河，造成水污染，影响汾河周边地区农业灌溉及用水，严重会触发农村医疗和经济建设等一系列问题。

近年来，各地各有关部门认真贯彻落实中央部署要求，积极推动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取得了一定成效，对改善农村生态环境、提升农民生活品质、促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发挥了重要作用。但也要看到，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仍然是农村人居环境最突出的短板，面临着思想认识和资金投入不到位、工作进展不平衡、管护机制不健全等问题。

国务院于2015年4月2日印发的《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国发〔2015〕17号，又称“水十条”）提出，现有城镇污水处理设施，要因地制宜进行改造，2020年底前达到相应排放标准或再生利用要求，全国所有县城和重点镇具备污水收集处理能力，县城、城市污水处理率分别达到85%、95%左右。

2016年12月，国务院印发《“十三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指出“加快完善城镇污水处理系统。全面加强城镇污水处理及配套管网建设，加大雨污分流、清污混流污水管网改造，优先推进城中村、老旧城区和城乡结合部污水截流、收集、纳管，消除河水倒灌、地下水渗入等现象。到2020年，全国所有县城和重点镇具备污水收集处理能力，城市和县城污水处理率分别达到95%和85%左右，地级及以上城市建成区基本实现污水全收集、全处理。”

2017年8月，国务院正式批复《重点流域水污染防治规划（2016-2020年）》（以下简称《规划》）。《规划》明确流域分区、分级、分类管理的差异化要求，整体优化部署流域环境综合治理，为各地水污染防治工作提供了指南，对于促进《水十条》实施，把水污染防治融入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作大局，改善环境质量、确保环境安全、促进转型发展，夯实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水环境基础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2018年10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保持基础设施领域补短板力度的指导意见》，指出：促进农村生活垃圾和污水处理设施建设；支持城镇生活污水、生活垃圾、危险废物处理设施建设，加快黑臭水体治理；支持重点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

2019年，中央农办、农业农村部、生态环境部、住房城乡建设部、水利部、科技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银保监会等九部门联合印发了《关于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的指导意见》（中农发〔2019〕14号）。《意见》提出，到2020年东部地区、中西部城市近郊区等有基础、有条件的地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明显提高，村庄内污水横流、乱排乱放情况基本消除，运维管护机制基本建立；中西部有较好基础、基本具备条件的地区，农村生活污水乱排乱放得到有效管控，治理初见成效；地处偏远、经济欠发达等地区，农村生活污水乱排乱放现象明显减少。

《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山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城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补短板强弱项工作方案》（晋发改资环发〔2020〕425号）提出：加快补齐我省城镇生活污水处理短板弱项，推进我省新型城镇化建设。

为规范和加强全省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运行管理，提高运行效率和管理水平，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和生态环境，2020年10月24日，山西省生态环境厅、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农业农村厅联合发布《关于印发<山西省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运行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晋环土壤〔2020〕65号）。

《临汾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临汾市2020年重点河流水污染治理攻坚方案的通知》（临政办发〔2020〕8号）明确提出：进一步提升城镇生活污水收集能力、进一步提升城镇生活污水处理能力。

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和人类活动的影响，古县水资源利用量不断增大，污废水排放量也与日俱增，水资源的不足和水污染的加重，已成为制约古县经济社会持续发展的重要因素。

北平镇污水处理站建于2009年，位于镇区西南，距离北平镇政府约1km，占地面积约650㎡，处理规模约100m3/d。采用地埋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一体化设备经十年运行，设备腐蚀严重，出现严重的渗漏现象，其配套水泵老旧损坏等均无法运行。目前污水处理站处于废弃状态。

古县北平镇镇区所在地北平村目前无专门独立的生活污水排水系统，采用雨污合流制。雨水、生活污水主要通过主干道两侧的暗渠、管道收集，排放至镇区南侧大南坪河内。

本次绩效评价项目为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

**2、项目立项依据**

本项目的立项依据包括但不限于：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修订）；

（2）《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主席令第9号、2014年修订）；

（3）《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主席令第87号，2017年6月27日修订）；

（4）《关于加强农村环境保护工作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07〕63号）；

（5）《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国发〔2015〕17号）；

（6）2017年2月生态环境部联合财政部印发《全国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十三五”规划》；

（7）中央农办、农业农村部、生态环境部、住房城乡建设部、水利部、科技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银保监会等9部门《关于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的指导意见》（中农发〔2019〕14号）；

（8）《重点流域水污染防治规划（2016-2020年）》；

（9）《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2018年6月16日）；

（10）《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保持基础设施领域补短板力度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8〕101号）；

（11）住建部《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工程技术标准》（2019年）；

（12）《山西省水污染防治条例》；

（13）《关于印发<山西省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运行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晋环土壤〔2020〕65号）；

（14）《山西省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污染物排放标准（2019）》；

（15）《临汾市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工程农村生活污水防治规（2014-2020年）》；

（16）《临汾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临汾市地表水环境综合整治实施方案（2017-2020）的通知》（临政办发〔2017〕69号）；

（17）《临汾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临汾市2020年重点河流水污染治理攻坚方案的通知》（临政办发〔2020〕8号）；

（18）其他相关政策法规。

**（二）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资金投入情况**

根据古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关于古县建制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一期建设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古审管审发〔2021〕50号）文件批复项目初步设计：①建设规模及主要内容：古县北平镇、古阳镇、旧县镇三个建制镇生活污水排水管网11.70km，检查井285座，跌水井3座，截流井13座，沉泥井19座，闸门13套和吸污车5辆等；②项目建设工期：2021年7月-2021年12月；③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概算总投资2498.19万元。其中：建筑工程费1951.52万元，设备购置费135.48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269.79万元，基本预备费141.41万元，项目所需资金除申请上级资金外，其余部分由当地配套。

古县建制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一期建设工程概算情况见下表1-1。

**表1-1 古县建制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一期建设工程概算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费用名称** | **建筑工程** | **设备** | **其他费用** | **合计** |
| 一 | 工程费用 | 1951.52 | 135.48 | 269.79 | 2356.79 |
| 1 | 北平镇 | 499.94 | 27.16 |  | 527.10 |
| 2 | 古县镇 | 506.09 | 54.08 |  | 560.17 |
| 3 | 旧县镇 | 945.50 | 54.24 |  | 999.74 |
| 二 | 建设工程其他费用 |  |  | 269.79 | 269.79 |
| 三 | 基本预备费 |  |  | 141.41 | 141.41 |
| 四 | 建设投资 | 1951.52 | 135.48 | 411.19 | 2498.19 |

本次评价的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中标金额380.70万元（3807000.00元）。

**2、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资金共计到位114.21万元，截止2021年12月31日，资金共计使用114.21万元。

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见表1-2。

**表1-2 资金使用情况表**

|  |  |  |
| --- | --- | --- |
| **支付单位** | **支付金额（元）** | **支付时间** |
| 鑫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 1142100.00 | 2021年12月24日 |

**（三）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总体目标：**

开展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有效解决古阳镇区域内生活污水直排河道的问题，改善片区环境，推动流域水生态保护、加强流域水环境管控。

**2、项目阶段性目标：**

产出目标：

项目实施内容完成：建设内容完成率100%；北平镇新增生活污水排水管网主干管，与原有排水管网连接，至新建预处理调节池。主干管DN400混凝土包封HDPE双壁波纹管1382m，主干管DN300HDPE双壁波纹管309m，用户接入管DN200HDPE双壁波纹管350m.300m钢筋混凝土预处理调节池3座，检查井50座，截流井2座，沉泥井4座，提篮式格栅1套和闸门2套；

项目质量达标：按照《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和工程质量要求进行验收，对项目各个分项目进行验收，并达到验收标准；

成本节约率：≥0.00%，项目涉及的所有子项目建安工程费用及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均进行有效控制，项目建安工程费用及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合同价均小于等于经批复的概算金额，项目建安工程费用及工程建设其他费用结算审核金额均小于等于合同价；

项目完成及时性：项目涉及的实施内容按照合同约定的计划工期及时完成；

项目验收及时性：项目完工后一个月内及时组织验收；

效益目标：

补齐污水处理设施短板:：该项目实施后，将有效解决镇区生活污水直排问题，提高污水收集率，减少对河道及周边环境的污染，杜绝区段内水体的污染，有效改善片区环境，项目的实施对当地人民群众生活环境质量提升具有重要意义。

提高污水收集处理能力：建制镇污水排污口污水经处理后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三项主要污染物指标达地表水V类标准，其他污染物指标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

项目建设后续资金保障：项目建设后续资金有保障；

项目运行后续体制机制：项目后续运行管理体制机制健全，项目后续管理责任落实，持续提高区域污水处理效能；

服务对象满意度：≥90%。

**（四）项目实施情况**

**1、项目组织情况**

（1）古县财政局：财政监管部门，按照项目单位的资金申请报告有专门股室负责管理，并对资金的分配、下拨、使用等全过程进行规范化管理，组织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等。

（2）北平镇人民政府：作为项目的主管部门及实施单位，全面负责项目的实施工作，包括项目计划的编制、申报；以公开招标方式选取项目的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并与中标单位签订合同等；开展工程质量监督、指导工作；参与项目验收等工作。

（3）设计单位：负责对项目初步设计方案的编制，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

（4）施工单位：负责按照工程建设的总体布置，认真履行合同条款，精心组织施工。合理配置施工机械，科学安排施工，从而保质保量地完成施工任务。

（5）监理单位：负责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建设工程的进度、质量、安全、投资实施全过程监理工作，按照监理职责对工程进行旁站、巡视、检测，对工程计量严格把关，有效控制工程质量及投资。

**2、项目实施内容与完成情况**

**（1）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本次评价的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

2021年8月31日，根据古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关于古县建制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工程项目立项的申请》（古住建字〔2021〕40号），古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关于古县建制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古审管审发〔2021〕50号）文件批复项目立项：①建设地址：北平镇、古阳镇、旧县镇、三合镇；②建设规模及内容：排水管网总长度为90.78km，检查井1804座，跌水井78座，截流井28座，沉泥井18座，格栅渠4座，粗格栅4台，细格栅4台，一体化预制泵站4套、铅丝石笼2020m³、闸门28套和吸污车5辆等。共分两期建设：一期主要建设内容：北平镇、古阳镇、旧县镇的主干管及配套的检查井、截流井、跌水井、格栅渠、粗细格栅和预处理调节池等；二期主要建设内容：北平镇、古阳镇、旧县镇的支管、三合镇的主干管及支管、镇与镇之间、镇与污水处理厂之间的主干管以及配套的检查井、截流井、跌水井、格栅渠、粗细格栅、预处理调节池和一体化预制泵站等；③项目建设工期：一期2021年7月-2021年12月；二期2022年1月-2023年12月；④总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估算总投资9970.05万元。其中：一期建设投资额为2538.62万元。包括：建筑工程费1629.74万元，设备购置费340.9万元，安装工程费113.23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266.7万元，基本预备费188.05万元；二期建设投资额为7431.43万元。包括：建筑工程费5903.55万元，设备购置费248.53万元，安装工程费47.7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681.18万元，基本预备费550.48万，项目资金除申请上级资金外，其余部分由县财政配套。

2021年9月30日，根据古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关于古县建制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一期建设工程初步设计批复的申请》（古住建字〔2021〕48号），古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关于古县建制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一期建设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古审管审发〔2021〕50号）文件批复项目初步设计：①建设规模及主要内容：古县北平镇、古阳镇、旧县镇三个建制镇生活污水排水管网11.70km，检查井285座，跌水井3座，截流井13座，沉泥井19座，闸门13套和吸污车5辆等；②项目建设工期：2021年7月-2021年12月；③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概算总投资2498.19万元。其中：建筑工程费1951.52万元，设备购置费135.48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269.79万元，基本预备费141.41万元，项目所需资金除申请上级资金外，其余部分由当地配套。

根据《古县建制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一期建设工程初步设计总说明》，项目建设内容为：①北平镇新增生活污水排水管网主干管，与原有排水管网连接，至新建预处理调节池。主干管DN400混凝土包封HDPE双壁波纹管1382m，主干管DN300HDPE双壁波纹管309m，用户接入管DN200HDPE双壁波纹管350m.300m钢筋混凝土预处理调节池3座，检查井50座，截流井2座，沉泥井4座，提篮式格栅1套和闸门2套；②古阳镇新增生活污水排水管网主干管，与原有排水管网连接，至新建预处理调节池。主干管DN400混凝土包封HDPE双壁波纹管1669m，主干管DN300钢带增强聚乙烯螺旋波纹管1208m，用户接入管DN200HDPE双壁波纹管600m；600m³钢筋混凝土预处理调节池1座，检查井77座，截流井7座，沉泥井7座和闸门7套；③旧县镇新增生活污水排水管网主干管，与原有排水管网连接，至新建预处理调节池。主干管DN300HDPE钢带增强聚乙烯螺旋波纹管长度1037m，主干管DN400HDPE钢带增强聚乙烯螺旋波纹管1592m，主干管DN300HDPE双壁波纹管995m，主干管DN300混凝土包封HDPE双壁波纹管248m，主干管DN400混凝土包封HDPE双壁波纹管909m，用户接入管DN200HDPE双壁波纹管1400m；600m钢筋混凝土预处理调节池1座，检查井158座，截流井4座，跌水井3座，沉泥井8座，闸门4套；④20t吸污车5辆。

**（2）项目实际实施情况**

2021年12月16日，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经政府采购程序确定鑫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为项目中标施工方，中标金额3807000.00元。

2021年12月22日，古县北平镇人民政府与鑫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①工程内容：新建生活污水排水主干管、检查井、跌水井、截流井、沉泥井、格栅、预处理调节池等工程。施工工程量清单中的全部内容；②工期总日历天数：150天；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1月10日；计划竣工日期：2022年6月9日；③合同价3807000.00元，合同预定质保期为工程竣工验收之日起12个月，质保金为工程款的3%，质保金在质保期满后支付；④工程预付款为合同价的30%；每月25日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交当月已完成工程量报告及进度款申请报告，发包人收到后7日内审核，审核完成后7日内支付当期进度款的80%；当累计支付到合同总价的95%（含预付款）时，暂停支付。待工程竣工结算后30日内，支付至工程结算价款的97%。

2022年3月12日，古县北平镇人民政府与鑫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签订《施工补充协议》，计划开工时间变更为2022年3月15日，计划竣工日期变更为2022年8月15日，但该协议未明确是否向古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申请备案。

截止2022年8月15日，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已完工，但尚未验收，未出具《竣工验收报告》。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的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的目的**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旨在通过评价改善预算部门的财政支出管理，优化资源配置，提高公共服务水平。本次绩效评价遵循《预算法》、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的有关规定，客观、全面、公正地评价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资金。

（1）通过绩效评价，深入了解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资金的决策、过程、产出和绩效方面的详细情况，从而发现问题，并提出改进意见，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政府决策和财政预算管理提供依据。

（2）督促、指导资金使用单位，严格按照政策规定用途使用资金，建立健全资金分配、管理制度，确保资金运行安全。

（3）从绩效的角度发现该项目在决策、实施和管理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寻求解决方案，为进一步深化项目管理工作提供依据，提高各职能部门管理水平，加强规范化、制度化建设，建立健全目标化管理制度，推进预算绩效管理。

**2、评价对象**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资金114.21万元”。

**3、评价范围**

本次评价的范围是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评价其绩效目标设定情况，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为实现设定的绩效目标所制定的制度、采取的措施等，以及绩效目标最终的实现程度及效果。

**（二）绩效评价的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通过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定:对《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作出修改、；

2、《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29号，自2020年10月1日起施行）；

3、《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4、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7号）；

5、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6、《财政部关于印发<第三方机构预算绩效评价业务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监〔2021〕4号）；

7、《中共山西省委 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晋发〔2018〕39号）；

8、山西省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中共山西省委 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晋财绩〔2019〕12号）；

9、临汾市财政局《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试行）》（临财绩〔2021〕6号）；

10、《古县财政局关于印发<2022年度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实施方案>的通知》（古财字〔2022〕27号）；

11、其他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

12、与绩效评价相关的其他资料。

**（三）绩效评价基准日**

本次评价基准日为2022年8月15日。

**（四）绩效评价的原则和方法**

**1、评价原则**

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评价过程中，我机构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第三方机构预算绩效评价业务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监〔2021〕4号）要求，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1）独立原则。在委托方和被评价对象提供工作便利条件和相关资料情况下独立完成委托事项。

（2）客观原则。按照与委托方签订的协议（合同）约定事项客观公正、实事求是地开展预算绩效评价，不得出具不实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3）规范原则。履行必要评价程序，合理选取具有代表性的样本，对原始资料进行必要的核查验证，形成结论并出具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2、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运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专家评议法等方法，本着科学价值导向、客观公正、综合分析、群众满意、绩效相关评价原则，按照从决策、过程、产出和效果的绩效逻辑路径，结合本项目的实际开展情况，通过指标设计和量化分析检验项目资金的效果和效益。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等方面，综合考察项目的完成情况、取得的成绩及效益，运用定量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总结经验做法，反思项目实施和管理中的问题，以切实提升财政资金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和精细化水平。

（1）比较法：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本次评价工作，通过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实际产出与计划产出之间的比较，资金实际绩效与目标绩效之间的比较，资金使用状况与设定评价标准之间的比较等，对资金进行综合评价。

（2）因素分析法：是指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绩效评价，主要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层面的因素展开分析评价。

（3）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访谈及调查问卷等对项目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本次评价所涉及满意度调查对象为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受益群体（主管部门相关人员、实施单位相关人员、项目覆盖群众），通过发放调查问卷的形式了解调查对象满意度，反映财政支出的效果。

（4）专家评议法。本次绩效评价由古县预算绩效评价中心组织评审会议，成立评审专家小组，通过专家组对项目绩效评价方案及绩效评价报告进行评审，分析方案及报告的可行性、合理性，提出全方位、综合性指导意见。

**（五）评价指标体系**

参考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古县财政局关于印发<2022年度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实施方案>的通知》（古财字〔2022〕27号）等文件要求，本次评价从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资金着手，根据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原则和项目特点，综合考虑项目背景、绩效目标、预算资金的投入与使用情况等内容，评价小组按照逻辑分析法，从科学性、客观性与可执行性角度出发，设计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指标体系从决策、过程、产出与效益四个方面进行考核。

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资金绩效评价体系主要包括4项一级指标、13项二级指标、24项三级指标。主要内容为：

1、决策指标：主要考核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包括3个二级指标，6个三级指标。

2、过程指标：主要考核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采购规范性与合同管理。包括2个二级指标，6个三级指标。

3、产出指标：主要考核项目实施内容完成、项目质量达标、成本节约率、项目完成及时性、项目验收及时性。包括4个二级指标，5个三级指标。

4、效益指标：主要从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四方面来评价项目效益。具体考核补齐污水处理设施短板、提高污水收集处理能力、排放污染减少、相关河段水质环境改善、项目建设后续资金保障、项目运行后续体制机制、服务对象满意度。包括4个二级指标，7个三级指标。

本次绩效评价项目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要求，及以往项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权重的工作经验对评价指标所代表的价值进行判断，重点考核项目产出和效益，最终确定决策类指标权重占比20%，过程类指标权重占比20%，产出类指标权重占比30%，效益类指标权重占比30%。并根据二、三级指标与绩效目标的匹配性、在指标中的重要性以及对一级指标的影响程度来合理确定评价指标的权重比例结构。

**（六）绩效评价工作组织**

为使绩效评价工作顺利开展，成立绩效评价项目评价组，评价组主要负责现场勘察，包括查阅收集相关的制度文件、财务资料等，开展问卷调查，撰写绩效评价方案和绩效评价报告等工作。具体人员及分工如表3-1所示。

**表3-1 评价工作组及人员分工**

|  |  |  |
| --- | --- | --- |
| **姓名** | **职务** | **工作内容** |
| 张文英 | 项目负责人 | 全面负责本次绩效评价工作，统筹协调，人员培训，绩效评价方案、报告审核等。 |
| 许慧敏 | 组长 | 负责设计指标体系、撰写实施方案、访谈方案、评价报告等。 |
| 韩俊 | 副组长 | 负责协助组长设计指标体系、撰写实施方案、访谈方案、评价报告等。 |
| 韩金秀 | 成员 | 参与项目现场资料核查。 |
| 刘玲玲 | 成员 | 参与项目现场资料核查。 |
| 杨帆 | 成员 | 参与项目现场资料的收集、整理、分析。 |
| 李阳 | 成员 | 参与项目现场资料的收集、整理、分析。 |
| 樊荣荣 | 成员 | 参与现场发放问卷、回收并汇总问卷结果。 |
| 常洪强 | 成员 | 参与现场发放问卷、回收并汇总问卷结果。 |
| 李金文 | 成员 | 参与现场发放问卷、回收并汇总问卷结果。 |
| 任帅 | 成员 | 参与撰写社会调查报告。 |
| 马鹏飞 | 成员 | 参与撰写社会调查报告。 |

**（七）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阶段（2022年5月上旬至5月中旬）

（1）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确定评价指标，制定评价工作底稿、评价报告内容；

（2）根据文件规定时间，制定评价实施方案，确定现场评价时间；

（3）确定被评单位需要配合的事项；

（4）完成评价人员的培训；

（5）收集整理被评价单位的相关资料。

2、现场实施阶段（2022年5月下旬至6月上旬）

（1）与项目单位进行沟通，确定评价工作组现场工作安排；

（2）评价工作组对上报的相关资料进行审查、复核和测评；

（3）评价工作组到现场，按照评价标准和规范，对各项指标进行计算和打分；

3、报告撰写和提交阶段（2022年6月中旬-8月中旬）

（1）评价工作组根据有关规定，整理、综合分析项目相关信息，撰写被评单位的绩效评价报告；与被评价单位就绩效评价报告进行充分沟通并交换意见；

（2）评价工作组出具报告报送古县财政局，由古县财政局对报告进行评审，评价机构根据古县财政局意见修改评价报告，于8月15日前提交正式评价报告。

**（八）评价等级**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要求，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评价实行百分制，按照综合评分分级。本次绩效评价结果等级划分标准如表3-2。

**表3-2 评价结果等级划分标准**

| **分值范围** | **结果等级** |
| --- | --- |
| 100≥X≥90 | 优 |
| 90＞X≥80 | 良 |
| 80＞X≥60 | 中 |
| X＜60 | 差 |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总体评分结果及评价结论**

依据项目基础信息统计，结合现场核查结果，按照评价小组制定并经专家组论证的评价指标体系，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综合得分73.00分，评价等级为“中”。

**（二）各分项评分结果**

本次评价涉及四项一级指标得分情况如下：

| **一级指标** | **权重** | **得分** | **得分率** |
| --- | --- | --- | --- |
| A决策 | 20.00 | 20.00 | 100.00% |
| B过程 | 20.00 | 17.00 | 85.00% |
| C产出 | 30.00 | 12.00 | 40.00% |
| D效益 | 30.00 | 24.00 | 80.00% |
| 合计 | 100.00 | 73.00 | 73.00%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决策类指标主要从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资金分配合理性、预算编制科学性6个指标考察该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情况。决策类指标权重分20.00分，实际得分为20.00分。指标得分情况表如下：

**表4-1 决策类指标得分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权重** | **得分** | **得分率** |
| A1项目立项 | A11立项依据充分性 | 4.00 | 4.00 | 100.00% |
| A12立项程序规范性 | 3.00 | 3.00 | 100.00% |
| A2绩效目标 | A21绩效目标合理性 | 4.00 | 4.00 | 100.00% |
| A22绩效指标明确性 | 3.00 | 3.00 | 100.00% |
| A3资金投入 | A31预算编制科学性 | 4.00 | 4.00 | 100.00% |
| A32资金分配合理性 | 2.00 | 2.00 | 100.00% |
| 合计 | | 20.00 | 20.00 | 100.00% |

1、项目立项

**A11立项依据充分性：**满分4.00分，得分4.00分。通过对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的研读和对项目实施单位提供资料的核实，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符合国家、省、市生活污水处理基础设施建设相关政策，项目立项符合住建部门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项目立项与北平镇人民政府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山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城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补短板强弱项工作方案》（晋发改资环发〔2020〕425号）提出：加快补齐我省城镇生活污水处理短板弱项，推进我省新型城镇化建设。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的立项程序符合中央、省、市、区有关政策和文件规定；项目申报、审核、批复资料齐全、准确、符合相关要求，立项依据充分。根据评分标准，该项得满分。

**A12立项程序规范性：**满分3.00分，得分3.00分。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落实了《临汾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临汾市2020年重点河流水污染治理攻坚方案的通知》（临政办发〔2020〕8号）要求：进一步提升城镇生活污水收集能力、进一步提升城镇生活污水处理能力，项目按照建设项目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审批文件、材料符合《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山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城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补短板强弱项工作方案》(晋发改资环发〔2020〕425号)、《古县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专项规划》等文件要求；项目事前经过了古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北平镇人民政府集体决策。根据评分标准，该项得满分。

2、绩效目标

**A21绩效目标合理性：**满分4.00分，得分4.00分。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绩效目标为：开展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有效解决古阳镇区域内生活污水直排河道的问题，改善片区环境，推动流域水生态保护、加强流域水环境管控。项目有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与城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补短板强弱项工作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与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相匹配。根据评分标准，该项得满分。

**A22绩效指标明确性：**满分3.00分，得3.00分。评价组查阅了北平镇人民政府《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要求设定了总体目标和具体目标，项目相关产出、效益指标也进行了设定，绩效目标做到了细化、量化，能够反映项目实际绩效情况。根据评分标准，该项得满分。

3、资金投入

**A31预算编制科学性：**满分4.00分，得分4.00分。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根据古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关于古县建制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一期建设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古审管审发〔2021〕50号）文件批复项目初步设计：①建设规模及主要内容：古县北平镇、古阳镇、旧县镇三个建制镇生活污水排水管网11.70km，检查井285座，跌水井3座，截流井13座，沉泥井19座，闸门13套和吸污车5辆等；②项目建设工期：2021年7月-2021年12月；③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概算总投资2498.19万元。其中：建筑工程费1951.52万元，设备购置费135.48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269.79万元，基本预备费141.41万元，项目所需资金除申请上级资金外，其余部分由当地配套；

本次评价的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预算资金527.10万元。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是根据实际工程量及各项费用标准测算得出；预算确定的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投资额与工作任务相匹配。根据评分标准，该项得满分。

**A32资金分配合理性：**满分2.00分，得分2.00分。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符合古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关于古县建制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一期建设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古审管审发〔2021〕50号）文件提出的目标任务要求，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资金分配根据工程任务分项测算而来，与古县地方实际相适应。根据评分标准，该项得满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过程类指标主要从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6个指标考核该项目资金管理及组织实施情况，过程类指标权重20.00分，实际得分17.00分。指标得分情况如表4-2所示：

**表4-2 过程类指标得分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权重** | **得分** | **得分率** |
| B1资金管理 | B11资金到位率 | 4.00 | 4.00 | 100.00% |
| B12预算执行率 | 4.00 | 4.00 | 100.00% |
| B13资金使用合规性 | 4.00 | 4.00 | 100.00% |
| B2组织实施 | B21管理制度健全性 | 2.00 | 2.00 | 100.00% |
| B22制度执行有效性 | 4.00 | 1.00 | 25.00% |
| B23采购规范性与合同管理 | 2.00 | 2.00 | 100.00% |
| 合计 | | 20.00 | 17.00 | 85.00% |

1、资金管理

**B11资金到位率：**满分4.00分，得分4.00分。本次评价的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年度预算资金114.21万元，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资金共计到位114.21万元。该项目预算资金到位率100.00%。根据评分标准，该项得满分。

**B12预算执行率：**满分4.00分，得分3.28分。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资金共计到位114.21万元，资金共计使用114.21万元，预算执行率100.00%。根据评分标准，该项得满分。

**B13资金使用合规性：**满分4.00分，得分4.00分。通过对北平镇人民政府财务资料的现场核实，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经费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使用符合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经费项目预算批复及合同规定的用途，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根据评分标准，该项得满分。

2、组织实施

**B21管理制度健全性：**满分2.00分，得分2.00分。评价组通过查阅资料和现场调研了解到，北平镇人民政府在项目管理过程中，按照《临汾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临汾市地表水环境综合整治实施方案（2017-2020）的通知》（临政办发〔2017〕69号）、《临汾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临汾市2020年重点河流水污染治理攻坚方案的通知》（临政办发〔2020〕8号）、《古县建制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专项规划》要求执行，该单位内控制度中对于建设项目有《北平镇人民政府建设项目管理制度》；北平镇人民政府专项资金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根据评分标准，该项得满分。

**B22制度执行有效性：**满分4.00分，得分1.00分。评价组通过查阅资料和现场调研了解到，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实施过程中，能够遵循中央、省、市、县生活污水治理相关政策、制度要求；项目不涉及调整；但评价组也发现：①项目延期是否向古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备案未明确；②项目资料缺失：项目补充协议、开工报告等关键资料缺失；③项目完工后尚未验收、结算审核，影响项目整体进度。根据评分标准，该项得1.00分。

**B23采购规范性与合同管理：**满分2.00分，得分2.00分。本次评价的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评价组了解到，项目涉采购程序合规、相关合同签订合法合规，无合同纠纷。根据评分标准，该项得满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产出类指标主要从项目实施内容完成、项目质量达标、成本节约率、项目完成及时性4个指标考察该项目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成本、产出时效。产出类指标权重30.00分，实际得分12.00分。指标得分情况如表4-3所示：

**表4-3 产出类指标得分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权重** | **得分** | **得分率** |
| C1产出数量 | C11项目实施内容完成 | 8.00 | 8.00 | 100.00% |
| C2产出质量 | C21项目质量达标 | 8.00 | 0.00 | 0.00% |
| C3产出成本 | C31成本节约率 | 8.00 | 4.00 | 50.00% |
| C4产出时效 | C41 项目完成及时性 | 3.00 | 0.00 | 0.00% |
| C42项目验收及时性 | 3.00 | 0.00 | 0.00% |
| 合 计 | | 30.00 | 12.00 | 40.00% |

1、产出数量

**C11项目实施内容完成：**满分8.00分，得分4.00分。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评价组现场调研了解到，本次评价的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完成合同约定和施工图设计约定的全部内容。根据评分标准，该项得满分。

2、产出质量

**C21项目质量达标：**满分8.00分，得分0.00分。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评价组现场调研了解到，项目实施内容已完成；截止2022年8月15日，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尚未验收，未出具《竣工验收报告》。根据评分标准，该项得0.00分。

3、产出成本

**C31成本节约率：**满分8.00分，得分4.00分。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评价组现场调研了解到，本次评价的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建安工程费用及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合同价均小于经批复的概算金额；但项目尚未完成结算评审，项目建安工程费用及工程建设其他费用结算审核金额是否有效控制无法评判。根据评分标准，该项得4.00分。

4、产出时效

**C41项目完成及时性:**满分3.00分，得分0.00分。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评价组现场调研了解到，本次评价的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2021年12月22日，古县北平镇人民政府与鑫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50天；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1月10日；计划竣工日期：2022年6月9日；2022年3月12日，古县北平镇人民政府与鑫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签订《施工补充协议》，计划开工时间变更为2022年3月15日，计划竣工日期变更为2022年8月15日；但由于该项目延期合同签订时间较晚，且该项目完成时间超出古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关于古县建制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一期建设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古审管审发〔2021〕50号）文件批复的项目建设工期：2021年7月-2021年12月，评价认为，项目完成不及时。根据评分标准，该项得0.00分。

**C42项目验收及时性：**满分3.00分，得分0.00分。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评价组现场调研了解到，本次评价的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完工后未及时组织验收。根据评分标准，该项得0.00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效益类指标主要从补齐污水处理设施短板、提高污水收集处理能力、排放污染减少、相关河段水质环境改善、项目建设后续资金保障、项目运行后续体制机制、服务对象满意度7个指标考察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和满意度情况。效益类指标权重30.00分，实际得分24.00分。指标得分情况如表4-4所示：

**表4-4效益类指标得分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权重** | **得分** | **得分率** |
| D1社会效益 | D11补齐污水处理设施短板 | 4.00 | 4.00 | 100.00% |
| D2环境效益 | D21提高污水收集处理能力 | 4.00 | 2.00 | 50.00% |
| D22排放污染减少 | 4.00 | 2.00 | 50.00% |
| D23相关河段水质环境改善 | 4.00 | 2.00 | 50.00% |
| D2可持续影响 | D31项目建设后续资金保障 | 4.00 | 4.00 | 100.00% |
| D32项目运行后续体制机制 | 4.00 | 4.00 | 100.00% |
| D3满意度 | D41服务对象满意度 | 6.00 | 6.00 | 100.00% |
| 合 计 | | 30.00 | 24.00 | 80.00% |

**D11补齐污水处理设施短板：**满分4.00分，得分2.00分。该项目实施并投入使用后，将有效解决镇区生活污水直排问题，提高污水收集率，减少对汾河及周边环境的污染，杜绝区段内水体的污染，有效改善片区环境，项目的实施对当地人民群众生活环境质量提升具有重要意义。根据评分标准，该项得满分。

**D21提高污水收集处理能力：**满分4.00分，得分2.00分。通过实地调研了解到，项目建成并投入使用后，相关乡镇生活污水乱排情况减少，有效提高污水收集处理能力。但该项目仅为古县建制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一期建设工程内容，项目整体效益的发挥需要二期项目实施完成并整体投入使用才能发挥。根据评分标准，该项得2.00分。

**D22排放污染减少：**满分4.00分，得分2.00分。通过实地调研了解到，项目的运行能够有效减少生活污水排放污染，有效改善过去污水处理能力有限造成的水环境污染。但由于古县建制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二期项目尚未实施完成，项目成效尚不能完全发挥。根据评分标准，该项得2.00分。

**D23相关河段水质环境改善：**满分4.00分，得分2.00分。根据北平镇人民政府提供的资料，项目整体完工并投入使用后，能够达到预期目标：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排放标准的要求，处理后的生活污水排放标准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V类水质。但由于古县建制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二期项目尚未实施完成，项目成效尚不能完全发挥。根据评分标准，该项得2.00分。

**D31项目建设后续资金保障：**满分4.00分，得分4.00分。根据北平镇人民政府提供的资料，项目后续建设资金由古县财政保障。根据评分标准，该项得满分。

**D32项目运行后续体制机制：**满分4.00分，得分4.00分。根据项目相关资料，北平镇人民政府严格按照中央、省、市、县文件要求进行全过程项目规划和管理，项目后续运行管理体制机制健全，项目后续管理责任落实，北平镇人民政府制定了沿汾建制镇相关长效机制，持续提高区域污水处理效能。根据评分标准，该项得满分。

**D41服务对象满意度：**满分6.00分，得分6.00分。评价组发放250份调查问卷，收回有用问卷250份，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的满意度分别为：95.44%、95.36%、97.36%、98.56%、97.52%、95.44%，整体满意度为96.61%。根据评分标准，该项得满分。

五、项目主要绩效及经验做法

项目决策方面，项目立项符合国家、省、市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补短板强弱项工作相关政策，项目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绩效目标合理，绩效指标明确，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

项目过程方面，项目年度预算资金到位率100.00%，预算执行率100.00%，资金使用合规，项目管理制度完善。但与此同时，也存在项目协议签订不规范、项目补充协议、开工报告等关键资料缺失的问题。

项目产出方面，本次评价的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按计划完工，完成建设内容为：北平镇新增生活污水排水管网主干管，与原有排水管网连接，至新建预处理调节池。主干管DN400混凝土包封HDPE双壁波纹管1382m，主干管DN300HDPE双壁波纹管309m，用户接入管DN200HDPE双壁波纹管350m.300m钢筋混凝土预处理调节池3座，检查井50座，截流井2座，沉泥井4座，提篮式格栅1套和闸门2套。但项目完成不及时、项目尚未验收，未出具《竣工验收报告》。

项目效益方面，项目建成并投入使用后，能够补齐污水处理设施短板、提高污水收集处理能力、排放污染减少、相关河段水质环境改善，项目建设后续资金保障到位、项目运行后续体制机制完善、服务对象满意度高，但部分项目未完工影响项目整体效益发挥。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评价小组在详细查阅项目资料的基础上，结合现场实地勘察，对本次项目建设过程中存在的问题进行总结与分析，并针对问题提出了对应建议。

**1、项目延期未明确备案情况、项目关键性资料缺失。**

①项目延期是否向古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备案未明确；②项目资料缺失：项目补充协议、开工报告等关键资料缺失。

**2、项目完工后尚未验收、结算审核，影响项目整体进度。**

截止2022年8月15日，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尚未验收，未出具《竣工验收报告》。

七、下一步改进意见及政策建议

**1、建议北平镇人民政府加强项目实施管理，对于项目实施各项资料严格审核，对于项目延期情况及时向古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备案；建议北平镇人民政府在项目实施完成后加强项目档案管理，将项目实施全过程资料统一装订、保存，以便查阅。**

**2、建议北平镇人民政府在项目实施完成后，及时协调开展验收工作，与古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充分沟通，加快项目验收，确保项目质量达标，项目验收后及时申请结算审核，尽快全面完成项目工作。同时，对于施工方延期完工情况，按照延期完工时间与延期扣减费用相关约定，扣减施工方费用。**

八、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既是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的基本前提，亦是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增强资金绩效理念、合理配置公共资源、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强化资金管理水平、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的重要手段。为使绩效评价结果得到合理应用，特提出以下三点建议。

**（一）建议北平镇人民政府制定相关惩戒措施，对施工方严重延期情况进行惩戒；同时，在项目完工后，及时履约，支付施工方工程进度款。**

**（二）****适时公开评价结果。依据《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相关规定，建议将绩效评价情况在一定范围内公开，形成社会监督机制，督促资金使用单位强化责任意识，增强绩效理念，提高项目资金使用效率。**

**（三）及时反馈评价结果。财政部门要将绩效评价情况包括项目绩效分值、等级，存在的问题及建议反馈给项目实施单位，使其了解绩效评价结果，针对性地结合绩效评价情况，巩固成果，整改问题，弥补不足。**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本绩效评价报告仅针对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支出，报告观点依据北平镇人民政府提供的资料得出，报告仅作为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参考，不作其他用途。

十、报告附件

附件1：评价指标体系

附件2：问卷调查报告

附件3：合规性检查报告

附件4：访谈报告

附件1：评价指标体系

| **一级指标** | **权重** | **二级指标** | **权重** | **三级指标** | **权重** | **指标解释** | **评价标准** | **数据来源** |
| --- | --- | --- | --- | --- | --- | --- | --- | --- |
| A决策 | 20 | A1项目立项 | 7 | A11立项依据充分性 | 4 |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 ①项目立项符合城镇污水处理基础设施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得1分；  ②项目立项符合部门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得1分；  ③项目立项与北平镇人民政府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得1分；  ④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得0.5分；  ⑤项目不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得0.5分。 | 相关发展规划、项目文件及部门发展规划。 |
| A12立项程序规范性 | 3 |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 ①项目按照支持城镇生活污水治理项目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得1分；  ②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文件规定，得1分；  ③事前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的，得1分。 | 项目相关文件：立项批复、实施方案等。 |
| A2绩效目标 | 7 | A21绩效目标合理性 | 4 |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 ①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有绩效目标，得1分；  ②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绩效目标与北平镇人民政府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得1分；  ③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得1分；  ④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得1分。  （若项目未设立绩效目标，其工作目标符合评价标准仅得该项50%权重分。） | 访谈及项目相关文件：访谈提纲、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实施单位中长期发展规划等。 |
| A22绩效指标明确性 | 3 |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 ①将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得1分；  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得1分；  ③与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得1分。  （若项目未设立绩效目标，其工作目标符合评价标准仅得该项50%权重分。） | 访谈及项目相关文件：访谈提纲、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实施单位中长期发展规划等。 |
| A3资金投入 | 6 | A31预算编制科学性 | 4 |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 项目预算编制相关文件。 |
| A32资金分配合理性 | 2 |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分配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2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2分。 | 项目预算编制相关文件。 |
| B过程 | 20 | B1资金管理 | 12 | B11资金到位率 | 4 |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 X 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得分=资金到位率×4分。 | 预算批复、资金拨付文件。 |
| B12预算执行率 | 4 | 考核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按标准发放，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 (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 X 100%。 | ①预算执行率≥95%，得满分；  ②60%≤预算执行率＜95%，指标得分为预算执行率×权重分；③预算执行率＜60%，该指标不得分。 | 预算支出明细、凭证。 |
| B13资金使用合规性 | 4 |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有关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1分: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分: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  ④是否存在藏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1分。 | 预算支出明细、凭证。 |
| B2组织实施 | 8 | B21管理制度健全性 | 2 |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1分;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1分。 | 相关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
| B22制度执行有效性 | 4 |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1分;  ②项目手续是否完备，1分;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1分;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1分。 | 项目实施相关资料。 |
| B23采购规范性与合同管理 | 2 | 考核项目采购环节的管理是否合法合规、采购结果的性价比程度，是否以效益最大化为结果导向的利用资金；考核项目实施过程中，合同管理是否合法合规。 | ①采购程序的合规性：采购程序是否合法合规；采购结果的经济性：是否公开招标或通过充分的比选，选择符合项目需求，性价比最高的供应商；（1分）  ②合同签订：各相关合同签订合法合规；合同履行：项目实施过程是否严格按照约定履行合同，无合同纠纷；合同变更与终止：合同的变更与终止符合约定并且合法合规。（1分） | 项目采购相关资料。 |
| C产出 | 30 | C1产出数量 | 8 | C11项目实施内容完成 | 8 | 评价项目完成目标的实现程度，是否符合项目计划和文件规定中的预期总目标。 | 实际完成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量/计划总里程×100%×8（分）。  完成项目的设计（2分）、监理（2分）、施工（2分）、验收（2分）等。实际完成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量/应完成项目数量×100%×12（分）。 | 项目实施完成情况资料。 |
| C2产出质量 | 8 | C21项目质量达标 | 8 | 考核项目的质量是否达到国家、省市相关要求及合同规定的质量标准。 | 项目竣工后，提供质量检测相关资料证明质量合格，8分，否则不得分。 | 项目实施完成情况资料。 |
| C3产出成本 | 8 | C31成本节约率 | 8 | 分析评价项目的成本是否控制在预算内，成本节约率=（总费用预算支出额-费用实际支出额）/总费用预算支出额\*100%。 | 项目建安工程费用及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均进行有效控制，项目建安工程费用及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合同价均小于等于经批复的概算金额（4分），项目建安工程费用及工程建设其他费用结算审核金额均小于等于合同价（4分）；成本控制在预算内。成本节约率≥0%，得满分，否则，每降低1%，扣0.5分，扣完为止。 | 项目实施完成情况资料（预算审核、结算审核资料）。 |
| C4产出时效 | 6 | C41 项目完成及时性 | 3 | 考核项目工程内容完工是否在合同约定时间范围内。 | 项目按照计划工期完工，得满分；每延期一个月扣20%权重分，扣完为止。 | 项目实施完成情况资料。 |
| C41项目验收及时性 | 3 | 考核项目工程量完成后是否及时组织验收。 | 项目完工后一个月内及时组织验收，得100%权重分；项目完工后验收超1个月期限但在两个月内，得50%权重分；项目完工后两个月内未验收，不得分。 | 项目实施完成情况资料。 |
| D效益 | 30 | D1社会效益 | 4 | D11补齐污水处理设施短板 | 4 | 考察项目投入使用后产生的社会效益。 | 该项目实施后，将有效解决镇区生活污水直排问题，提高污水收集率，减少对河道及周边环境的污染，杜绝区段内水体的污染，有效改善片区环境，项目的实施对当地人民群众生活环境质量提升具有重要意义。（4分） | 项目立项、项目实施、项目完成情况资料。 |
| D2生态效益 | 12 | D21提高污水收集处理能力 | 4 | 考察项目投入使用后产生的生态效益。 | 实地调研：项目建成并投入使用后，相关乡镇生活污水乱排情况减少（2分），有效提高污水收集处理能力（2分）。 | 项目立项、项目实施、项目完成情况资料。 |
| D22排放污染减少 | 4 | 项目的运行能够有效减少生活污水排放污染（2分），有效改善过去污水处理能力有限造成的水环境污染（2分）。 |  |
| D23相关河段水质环境改善 | 4 | 项目实施完成并投用后，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排放标准的要求（2分），处理后的生活污水排放标准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V类水质（2分）。 |  |
| D3可持续影响 | 8 | D31项目建设后续资金保障 | 4 | 考察项目实施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 项目建设后续资金有保障，得满分；项目后续资金无有效保障，不得分。 | 项目资金保障情况资料。 |
| D32项目运行后续体制机制 | 4 | 项目后续运行管理体制机制健全（1分），项目后续管理责任落实（1分），持续提高区域污水处理效能（2分）。 | 项目运行后续体制机制。 |
| D4满意度 | 6 | D41服务对象满意度 | 6 | 考察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 | ①服务对象满意度≥90%，得满分；  ②服务对象满意度<60%，不得分；  ③服务对象满意度在60%-90%之间按比例得分。  满意度得分=满意度×6分 | 问卷调查。 |
| 合 计 | 100 |  | 100 |  | 100 | - | - |  |

附件2：问卷调查报告

**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经费绩效评价**

**满意度调查报告**

一、调查目的

相关方满意度调查作为绩效评价中非常重要的环节，为了解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经费的使用管理情况和项目实施情况，准确掌握满意度数据，通过向主管部门相关人员及群众发放满意度调查问卷，了解受益群体对项目的整体满意程度，为绩效评价工作满意度调查提供数据参考。

二、调查对象

本次调查的对象为主管部门相关人员及群众。

三、调查时间

2022年7月。

四、调查内容

满意度调查问卷满意度调查内容包括：对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规划和理性的满意程度、对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实施内容范围的满意程度、对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实施过程中各子项目进度的满意程度、您对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施工过程中各服务方（施工方、监理方、设计方、咨询方）专业水平的满意程度、对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改善区域水环境治理水平的满意程度、对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推进过程中其他政府部门协调配合情况的满意程度。

五、问卷发放与回收

本次计划发放问卷250份。其中，主管部门发放50份，受益群众发放200份。回收问卷250份，主管部门50份，受益群众200份。

六、调查结果

（一）满意度调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问卷问题** | **总数** | **人数** | | | | **满意度系数** | | | |  |
| **非常满意** | **满意** | **一般** | **不满意** | **非常满意（系数）** | **满意** | **一般** | **不满意** | **满意度** |
| 对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规划和理性的满意程度、 | 250 | 223 | 15 | 6 | 6 | 1 | 0.8 | 0.6 | 0 | 95.44% |
| 对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实施内容范围的满意程度 | 250 | 216 | 22 | 8 | 4 | 1 | 0.8 | 0.6 | 0 | 95.36% |
| 对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实施过程中各子项目进度的满意程度 | 250 | 228 | 17 | 3 | 2 | 1 | 0.8 | 0.6 | 0 | 97.36% |
| 您对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施工过程中各服务方（施工方、监理方、设计方、咨询方）专业水平的满意程度 | 250 | 233 | 16 | 1 | 0 | 1 | 0.8 | 0.6 | 0 | 98.56% |
| 对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改善区域水环境治理水平的满意程度 | 250 | 236 | 9 | 1 | 4 | 1 | 0.8 | 0.6 | 0 | 97.52% |
| 对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推进过程中其他政府部门协调配合情况的满意程度 | 250 | 209 | 31 | 8 | 2 | 1 | 0.8 | 0.6 | 0 | 95.44% |
| 总体满意度 |  |  |  |  |  |  |  |  |  | 96.61% |

（三）总结

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的满意度分别为：95.44%、95.36%、97.36%、98.56%、97.52%、95.44%，整体满意度为96.61%。

附件3：合规性检查

为保证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资金在资金拨付、资金支出、财务管理等方面的规范性，评价小组对资金的投入、执行、管理等方面开展合规性检查。

**1.合规性检查对象**

本次检查对象为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资金，共计114.21万元。

**2.合规性检查内容**

本次合规性检查内容包括资金拨付、资金支出、财务管理等，目的在于深入了解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和规定，用以发现项目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和安全性上存在的问题。内容如下表：

**附表3-1 合规性审查内容框架**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内容** |
| 1 | 资金管理 | 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及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
| 2 | 资金使用 |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及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
| 3 | 财务监控 |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
| 4 | 项目管理 |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及合法、合规、完整性。 |
| 5 | 项目执行 | 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
| 6 | 项目质量 | 是否已制定或其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

**3.合规性检查方法**

本次合规性检查通过现场核查的方式开展，现场核实核查对象提供的资料。

合规性具体检查内容见附表3-2所示：

**附表3-2 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资金绩效评价合规性检查表**

| **项目** | **需提供资料** | **检查内容** | **是否提供有效原件（√/×）** | **检查结果** |
| --- | --- | --- | --- | --- |
| 资金拨付 | 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北平镇）项目资金的申请资料（项目经费调整申请及批复） | 是否有资金申请报告、  资金调整情况 | √ | 合规 |
| 财政资金下达通知及相关文件 | 资金拨付是否合规 | √ | 合规 |
| 资金到账的会计账页、记账凭证及附件 | 资金拨付明细 | √ | 合规 |
| 资金支出 | 专项资金核算科目的会计账页、支付凭证、资金支出明细、重大项目开支的审批资料 | 资金使用是否合规 | √ | 合规 |
| 财务管理 | 专项资金管理制度或相关财务管理办法等 | 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 √ | 合规 |
| 资金监控制度（措施）、记录或文件（专项审计报告） | 资金监管情况 | √ | 合规 |
| 项目管理 | 立项背景、依据文件、申请及批复 | 项目立项的规范性 | √ | 合规 |
| 项目管理机构成立证明资料、项目实施方案、部门沟通、协商机制（各自职责、协作制度等） | 保障项目实施的相关管理机构和制度 | √ | 合规 |
| 项目管理制度文件（项目管理制度或相关管理办法等） | 项目管理是否规范 | √ | 合规 |
| 项目资料归档的相关资料 | 项目档案管理情况 | - | 不健全 |
| 项目监督制度、记录或文件、项目检查验收报告 | 项目监管情况 | - | 不健全 |
| 工作总结及自评报告 |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 - | 未提供 |

附件4：访谈报告

**访谈部门：北平镇人民政府**

为了全面了解项目整体情况和绩效情况，客观公正的评价该项财政资金的绩效，从而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和管理水平，我们需要向您咨询以下问题：

1、请您简要介绍项目的概况。

北平镇污水处理站建于2009年，位于镇区西南，距离北平镇政府约1km，占地面积约650㎡，处理规模约100m3/d。采用地埋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一体化设备经十年运行，设备腐蚀严重，出现严重的渗漏现象，其配套水泵老旧损坏等均无法运行。目前污水处理站处于废弃状态。

古县北平镇镇区所在地北平村目前无专门独立的生活污水排水系统，采用雨污合流制。雨水、生活污水主要通过主干道两侧的暗渠、管道收集，排放至镇区南侧大南坪河内。

2、请您简要介绍项目预期目标及实际完成情况。

项目计划实施内容：北平镇新增生活污水排水管网主干管，与原有排水管网连接，至新建预处理调节池。主干管DN400混凝土包封HDPE双壁波纹管1382m，主干管DN300HDPE双壁波纹管309m，用户接入管DN200HDPE双壁波纹管350m.300m钢筋混凝土预处理调节池3座，检查井50座，截流井2座，沉泥井4座，提篮式格栅1套和闸门2套。

项目已完工但尚未验收。

3、请您简要介绍项目资金申请、审批和支付流程。

项目实施过程中，由北平镇人民政府负责申请进度资金，根据工程进度向财政局申请资金，财政局按照工程进度情况支付。

4、请您简要介绍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2021年底资金共计使用114.21万元。

5、请您简要介绍为保障项目的顺利实施所制定的制度、措施有哪些？

我单位在项目管理过程中，制定了相关管理制度。

6、项目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和解决措施。

无。

7、请您简要介绍项目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该项目实施后，将有效解决镇区生活污水直排问题，提高污水收集率，持续改善区域水环境。